BIBLID 0254-4466(2011)29:4 pp. 221-251
漢學研究第 29 卷第 4 期（民國 100 年 12 月）

論章太炎的今古文經學觀

黃　梓　勇*

摘　要

過往學界在討論清末學術時，常將清代推崇許、鄭的漢學，和與今文經學相對的古文經學等同起來，反而忽略了清末推崇古文經傳的學者對於今、古文經學之分的論述。如學界在討論章太炎的古文經學時，常沿用清代今文家的觀念來展開論述，使理解時有過於簡略或偏差的情況。本文透過論述章太炎建立「古文經學」觀念的過程，一方面修正過往對章太炎經學思想的理解，另一方面亦希望指出一直以來被學界所慣用的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觀念，並非不證自明，而是應當加以分析的學術觀念。

關鍵詞：今文經學、古文經學、章太炎、左傳、漢學

一、前　言

自梁啓超（1873-1929）的《清代學術概論》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出，清代學術史的概況，始具楷模。唯梁氏於清代學術史的敘述有時不免過於簡略，又或被清末的今文經學所影響，而在敘述時不免有所偏差。這幾十年來，無論是以「內在理路」考察清代由理學轉入漢學考證學的思想史研究；[1]還是在「內在理路」以外，加上「外在環境」以考慮清代理學到樸學

2010 年 11 月 8 日收稿，2011 年 7 月 21 日修訂完成，2011 年 11 月 17 日通過刊登。

* 作者係香港明愛專上學院通識教育及語文學系講師。

1 余英時，《論戴震與章學誠》（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0）。

的學術範式轉移；[2]或是以「以禮代理」爲線索，發掘埋藏在清代禮學考證背後的經學思想；[3]又或是以「從文士到經生」來重新譜寫清代「常州學派」的經學學術史；[4]乃至於以科舉、家學、書院、學人遊幕等考試、教育和職業制度來剖析有清一代學術變遷大勢與這些具體制度的互動性，[5]種種嘗試均有相同的學術關懷，就是希望重新發掘過往被清代學術史的大敘事隱沒了的一些學術史視角。本文的撰作也是抱有相同的關懷下而作出的學術嘗試。

過往學界在討論清末學術時，常將清代推崇許愼、鄭玄的漢學，和與今文經學相對的古文經學等同起來，反而忽略了清末推崇古文《經》、《傳》的學者對於今、古文經學之分的論述。如學界在討論章太炎（1869-1936）的古文經學時，常沿用清代今文家的觀念來展開論述，使理解時有過於簡略或偏差的情況。其實，早在上世紀 30 年代，錢玄同（1887-1939）已指出清代今文經學家對於今古文經學之分的論說，存在若干問題，且無論是清代自視爲今文經學家的，或自視爲古文經學家的，均提出了很多不同於漢代今古文學的新見，尤其他指出由漢至清，自章太炎始有所謂古文家的說法，最具啓發性。[6]唯經過幾十年，學界很少沿著錢氏的思路，再作探討。而以往有關章太炎經學的研究成果，常有以下的問題：第一，每以接續古文經學傳統，

2 艾爾曼（Benjamin A. Elman）著，趙剛譯，《從理學到樸學——中華帝國晚期思想與社會變化面面觀》（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95）。

3 張壽安，《十八世紀禮學考證的思想活力：禮教論爭與禮秩重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4 蔡長林，《從文士到經生：考據學風潮下的常州學派》（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10）。

5 陳致，〈從劉顯曾、劉師蒼硃卷看儀徵劉氏的先世、科舉與學術〉，《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6.3(2006.5): 66-78；陳致，〈嘉興李氏的經學研究：從一個經學群體的出現看科舉制度對乾嘉學術轉型的影響〉，「浙江學者的經學研究第一次學術研討會」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5.6.23-24）；李潤強，《清代進士群體與學術文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7 年）；陳居淵，〈清代的家學與經學——兼論乾嘉漢學的成因〉，《漢學研究》16.2(1998.12): 197-224；徐雁平，《清代東南書院與學術及文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7）；劉玉才，《清代書院與學術變遷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尙小明，《學人遊幕與清代學術》（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1999）。

6 錢玄同，〈重論經今古文學問題〉，《古史辨》（海口：海南出版社，2003），第 5 冊，頁 58-59。

作爲章氏替古文經傳辯護的原因，並稱之爲古文家，但所謂古文家的內涵到底是甚麼，則又似乎並非不言自明，且章氏對今、古文經學有一套有別於清代今文家的說法，而此說法更有一發展的過程，則當學者提出章氏接續古文經學傳統時，到底是延用清代今文家的說法，還是依照章氏自身某一階段的說法，似乎有進一步說明的必要。第二，由於簡單地解釋章氏專主古文經學出自接續統緒，因而在論述章氏的經學觀念時過於簡略，且忽略、甚至隱沒了章氏的古文經學概念是經過他多年的思考及對舊說的修正，才得出的學術見解。這兩個問題，源自章太炎自身在討論今古文經學問題時，沒有明確界定相關概念的內涵所致。故本文即以章太炎的今古文經學觀念發展爲中心，一方面希望通過分析其今古文經學觀念的建立，修正過往學界在討論清代今古文經學問題時，因受清代今文經學影響，而引起種種解讀的不準確處，另一方面亦希望通過此討論，補充過往學界側重於討論清代今文經學的偏至傾向。

二、清代古文經學概念簡述

清代學術由辨別漢、宋，到清中葉學術界於漢、宋學以外，別出一支以《公羊》學爲中心的今文經學，才開始出現分辨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的見解。而所謂古文經學的內涵，基本上均是由那些所謂今文經學家所賦予的。[7]

7 有關清代漢學、宋學、今文經學、古文經學這幾個概念，各自均有其發展過程，且清代學者在使用這些概念時，也沒有嚴格的定義。這裡簡略說明本文使用相關概念時，其一般的指謂。**漢學**：本文使用時，若沒有另出注文，則指以考文知音爲學術方法的經學研究潮流，固然這理解並不能範囿清末劉師培等人認爲漢學當包括西漢和東漢之學的含意，但鑒於乾嘉推崇賈逵、鄭玄、許慎、馬融的學術方式而以漢學之名相號召，其後今文經學家又在相同的出發點上，否定其合法性，方便起見仍沿用漢學之名來統稱乾嘉以來以訓詁方法研究經學的學術範式。有關漢學概念的發展，可參羅檢秋，《嘉慶以來漢學傳統的衍變與傳承》（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6），頁 7-15。**今文經學**：本文若不另出說明，則指以《公羊》學爲中心的經學研究方式，雖然學界已指出清代今文經學，應當包括以《公羊》學爲中心的一路，及以考證、輯佚今文經傳的另一路，但鑒於本文的討論對象如章太炎、康有爲等人，均將考證一路的今文學排斥出今文經學的概念以外，因此本文沿用了他們的用法。有關清代今文學的兩條不同路向，詳參蔡長林，〈清代今文學派發展的兩條路向〉，載彭林編，《經學研究論文選》（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

由莊存與重視《公羊》學的經說，以及孔廣森撰《春秋公羊經傳通義》提出「經主義、史主事」，強調《公羊傳》解經的價值。至劉逢祿重申漢人「左氏不傳春秋」之說，認爲漢代《公羊》學才是解讀《春秋》的正宗，而《左傳》只是一部與孔子《春秋》無關的史書。沉寂經年的漢代《公羊》學重新被重視，後更由《公羊》學爲中心，擴展爲嘗試貫通五經的今文經學。唯劉逢祿雖看重漢代《公羊》學，但他僅否定《左傳》的解經地位及重申漢代《公羊》學的解經價值，並未有發展出一套以《公羊》學爲中心的今文經學觀念，他治《尚書》亦兼治今文、古文，治禮亦談及《周禮》。反觀與劉逢祿同時代的宋翔鳳則比劉氏更進一步，宋氏於〈擬太常博士答劉歆書〉云：

> 伏生《尚書》二十八篇，帝王之事已備，孔子雖爲百篇之序，或虛存其目，或并合其文，條列明白……近聞得多十六篇，亦微文碎詞而已。《禮經》十七篇，五常之道，包括靡遺，不必推士禮以致於天子也。《春秋》先師之說，得孔子竊取之義，左氏所傳，其文則史，烏睹《春秋》之法乎！[8]

認爲漢代立於學官的今文經傳，已全面包含孔子原義，後出之古文經傳大抵無關經學大體。宋氏於〈漢學今文古文考〉更直指劉歆竄亂古文舊書，成古文經傳，以變亂漢世博士今文家法，附會王莽，更指出：「當時學者（東漢），惟杜林、鄭衆、賈逵、服虔、許愼、馬融、鄭玄諸家好言古文。其書之傳者，惟許、鄭兩家。許愼《說文解字》引古文經以證六書，鄭玄輒以古文讀正今文之字，知古文家專明訓故，其譚先王之制、爲政之體，非博士所傳，不可依也。」此文指出：古文經源出劉歆附會改竄古文舊書，而東漢諸儒，不明其源，沿劉歆所定之古文經，更作故訓，因而許、鄭之學即劉歆之古文經學，宋氏更認爲這些古文家但明詁訓，其所談之禮制，皆不可依。[9]宋氏所提出的劉歆僞作古經說及許、鄭之學等同古文經學說，基本上已訂定了

2002），頁 75-100。**古文經學**：本文以古文經學來指稱由今文經學家來限定的古文經學概念，即以賈、鄭、許、馬之學爲古文經學的內涵；另外，以「古文經學」來指稱章太炎逐步發展出來的、有別於今文經學家提出來的古文經學觀念。

8 宋翔鳳，〈擬太常博士答劉歆書〉，《樸學齋文錄》（《續修四庫全書》第 1504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卷 1，頁 23。

9 宋翔鳳，〈漢學今文古文考〉，《樸學齋文錄》，卷 3，頁 9-12。

自後今文經學家對古文經學的批判及定義的基礎。

時代稍後的魏源又云：「余讀《後漢書》〈儒林傳〉，衛（宏）、杜（林）、馬（融）、賈（逵）諸君子承劉歆之緒論，創立費、孔、毛、左古文之宗，土苴西京十四博士今文之學，謂之俗儒，廢書而喟！」又進一步指出東漢許、鄭之學即源出劉歆所欲建立之古文經學，而許、鄭以訓故通典章的學術方法，則導致經學分裂成經術、文章、政事，而不復西漢今文經學之合三者爲一、兼求是與致用的狀態。因而魏源論及清代諸儒推崇許、鄭之學，認爲其只形成不尚貫通、但務破碎的學術風潮，而無關經學大體。他指出：「西京微言大義之學，墜於東京；東京典章制度之學，絕於隋、唐；兩漢故訓聲音之學，熄於魏晉。」西漢十四博士的今文經學是「微言大義」之學，東漢成爲風潮的許、鄭古文訓故之學，則只是「典章制度」之學。故他提倡：「今日復古之要，由詁訓、聲音以進於東京典章制度，此齊一變至魯也；由典章制度以進於西漢微言大義，貫經術、故〔政〕事、文章於一，此魯一變至道也。」[10]

宋、魏二家可以說建立了延至清末民初以《公羊》學爲中心的今文經學的立說重心。一則以西漢博士之學得孔子「微言大義」；二則以東漢許、鄭、賈、馬爲訓故典制之學，源出劉歆，唯務破碎，且所尚古經有竄亂僞造之疑；三則認爲當世經學當走出許、鄭訓故典章之學，而上求西漢「微言大義」之學。宋、魏二人的說法，基本上是針對清代「家家許、鄭，人人賈、馬」的情況，以溯源的方式，從經學史的層面，說明清代漢學源出東漢，而東漢之學又出自東漢諸儒不明劉歆所倡古經之不合法性，從而爲其撰作故訓、考其典章而來的。宋、魏二人認爲最大的問題是，清代漢學迷於訓故典章的學術方法，而不知自己所治，只是源出東漢，不及孔門「微言大義」的古文經學。因此宋、魏提出回復今文經學的傳統，並且嘗試以漢代《公羊》學的經義，來貫通群經，如宋氏以《公羊》學來解讀《論語》，魏氏則以《公羊》學來訓釋《詩》、《書》。

至廖平《今古學考》主張今學、古學兩兩相對，各成宗派，雖然他的主

10 魏源，〈兩漢經師今古文家法考敘〉，《魏源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第 12 冊，頁 136-138。

張是以禮制來區分今學古學，但基本的原則，仍然以許、鄭之學等同古文經學。康有爲 1891 年致書朱一新時更說：

> 國朝顧、閻、惠、戴諸人用功於漢學至深，且特提倡以告學者，然試披其著述，只能渾言漢學，借以攻朱子，彼何嘗知今古之判若冰炭乎？不惟不知其判若冰炭，有言及今古學之別乎？夫兩漢之學，皆今學也。自鄭君混一今古之文，而實以古文爲主，魏、晉博士皆易以古學，而今學遂亡……今學博士，自戰國立，至後漢，正法凡五百年而亡，劉歆作僞，行於魏晉，盛於六朝、隋、唐、宋初，凡五百年而息……國朝閻、毛、惠、戴之徒，極力主張漢學，能推出賈、馬、許、鄭以攻朱子，實僅復劉歆之舊，所謂物極則變也。然乾、嘉之世，漢學大行，未有及今學。諸老學問雖博，間輯三家《詩》及歐陽、大小夏侯遺說，亦與《易》之言荀、虞等，所以示博，非知流別也。至嘉、道間，孔巽軒（廣森）乃始爲《公羊通義》，然未爲知《公羊》也。近日鍾文烝爲《穀梁補注》，然未爲知《穀梁》也。直至道、咸，劉申受（逢祿）、陳卓人（立）乃能以《繁露》、《白虎通》解《公羊》，始爲知學。則今學息滅廢絕二千年，至數十年間乃始萌芽，所謂窮則反本也。[11]

這段文字指出清代的漢學大家如惠棟、戴震，均不知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之別，而他們所主張的經學方法，在無意識間只是回復到劉歆所倡的古文經學傳統，而並未觸及經學之正統——西漢今文經學，且他更認爲清代一些輯佚及注解西漢今文經及經說的學者，都並不明白今古文經學流別，充其量只是一種清代漢學務博而不知宗統的副產品。康有爲又於同年刊刻《新學僞經考》，指斥劉歆所主的古文經爲僞經，所倡的古文經學是新莽之學，因而清代惠、戴諸公所回復的劉歆之舊，都只是亡新的僞學，而非孔子的聖學。康有爲和宋、魏相似，也將賈、鄭、許、馬之學（漢學）等同於古文經學，從而完全否定了清代漢學的合法性。

以上簡單的回溯自清中葉至清末部分否定清代漢學、主張今文經學的看法。從中可以看到，這些見解均十分強調清代的漢學大家所主倡的訓故典章之學，源出劉歆的古文經學，且劉歆所謂的古文經學充滿著可疑和作僞的成

11 康有爲著，姜義華、張榮華編校，《康有爲全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第 1 冊，頁 316。

分。根據他們的說法，清代的漢學大家並非有意識的重新發掘源自劉歆的古文經學，而是在未有考察清楚經學流變的情況下，主倡許、鄭、賈、馬，從而掉進了學術誤區，他們的工作，便是要帶領學術界走出這個誤區，重新發掘聖人六經之「微言大義」。其中廖、康二人，由評擊漢學爲古文經學，從而引申出漢代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自成派系說法，強調今古文經學壁壘分明，影響極大，後人常依照他們的分判來理解漢代以至清代的今古文經學問題。但是，清代漢學常被譏爲破碎、不成系統，若漢學眞的如清代今文家所說在無意識間等同古文經學，則源出劉歆的古文經學似乎也只是一種破碎而不成系統的知識，那麼這種務爲煩瑣、不務貫通的破碎之學，又如何與貫通、講求「微言大義」的今文經學相對而各成宗派，且最後更取今文經學而代之？而將此古文經學概念應用到分析章太炎等人的經學思想之上，又是否合理？這些都是有待解決的問題。

三、章太炎接續古文經學統緒辨

學界每謂章氏繼承了清代古文經學研究的餘緒，因而專主古文《左傳》之學，以與復興的今文《公羊》之學相抗。[12] 所謂章氏繼承清代古文經學餘緒，實則是指章氏師從漢學大師俞樾，因而接續了戴震、段玉裁、王念孫、

12 如湯志鈞說：「清代的古文經學，亦稱『漢學』或『樸學』，它開創於明清之際的顧炎武……乾隆、嘉慶間……『漢學』大爲流行，形成所謂乾嘉學派……隨著清朝封建統治危機的加深，外國資本主義勢力的入侵，清代的今文經學逐漸代替了古文經學……章炳麟是俞樾的學生，俞樾又是從顧炎武、戴震、王念孫、王引之等一脈相傳下來的清代著名『漢學』大師。章氏聞其餘緒，學『益精審』，並以『私淑』首先宣揚古文經籍的劉歆自居。」見氏著，〈辛亥革命前章炳麟學術思想評價〉，載氏著，《經學史論集》（臺北：大安出版社，1995），頁 188-189；又如洪順隆說：「章太炎先生出生於同治七年戊辰，西元一八六八年。這時的學術界，已由乾嘉考據學獨盛的局面，變爲古文經學、今文經學並駕齊驅的場面。古文經學由皖派戴震、段玉裁、王念孫、王引之的支流下傳，以俞樾、孫詒讓爲代表；今文經學自莊存與、劉逢祿、宋翔鳳等，以至龔自珍、魏源、邵懿辰、戴望、廖平。這兩個學術派別，前者以章太炎爲繼承人；後者以康有爲爲接棒者。章太炎繼承古文經學的餘緒，使他與《左傳》結下不解之緣。」見氏著，〈章太炎與左傳〉，善同文教基金會編，《章太炎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1999），頁 19-20。

王引之等人的漢學研究統緒，這種將漢學等同於古文經學的看法，正是源出上文提到的今文經學家之看法；另一方面，他們又指出嘉、道間復興的今文《公羊》之學，由康有爲接棒並發揚。從而形成了一種簡單化的看法：自清代中葉出現了今古文相抗的治經思想脈絡，而康、章二人各自繼承其一，從而出現清末今古文經學論爭。

章氏之繼承清代漢學或樸學治學餘緒，確爲的論，唯將之視爲其專主古文經學的原因，則又出現若干問題。漢學原指通過考據訓詁、考文知音，以考見典章制度、求得經的本義，繼而明白聖人之道的一種治學方法，而與以闡釋聖人義理爲主的宋學相對。[13] 後來漢學考文知音、考據訓詁的研究方法擴大到史、子等文獻之上，形成了主導學界的學術潮流，清代漢學可上溯至清初之顧炎武，至惠棟及戴震出，而漸趨嚴密，且漸出現漢、宋門戶之爭。而正如章氏所言：「清初諸人講經治漢學，尚無今古文之爭。自今文家以今文排斥古文，遂有古文家以古文排斥今文來相對抗，孫詒讓作《周禮正義》，專重古文，與今文爲敵，此其例也。」[14] 是章氏認爲今文《公羊》之學復興以前，只有漢、宋之別，而未有今、古之爭，故章氏自言：「余始治經，獨求通訓故、知典禮而已；及從俞先生游，轉益精審，然終未窺大體。二十四歲（1891 年）始分別古今文師說。」[15] 章氏始治經，專尚漢學，而未有分別今、古文經說之意識，正可說明清代漢學與「古文經學」，在章太炎的眼中是不能混而爲一的。1891 年正是康有爲撰成《新學僞經考》，指斥古文《周禮》、《左傳》均爲劉歆僞作，而今文經學大張其軍之時，據章氏《自定年譜》云：「初，南海康祖詒長素著《新學僞經考》，言今世所謂漢學，皆亡新

13 周予同謂：「『漢學』這名詞乃由於與『宋學』對峙而成立。」見氏著，〈「漢學」與「宋學」〉，載周予同撰，朱維錚編，《周予同經學史論著選集（增訂本）》（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頁 323。這裡只是簡略指出漢學和宋學的特點，詳細的說明可參上舉周氏的文章。又漢學所指爲何，於清代已引起很多討論，詳參江藩著，漆永祥箋釋，《漢學師承記箋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 35 注 6。梁啓超更嘗指出以清代所謂「漢學」，每每名實不副，因清代治經者，如戴震，一般不囿於漢代經說。見氏著，《清代學術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頁 36。

14 章太炎，〈清代學術之系統〉，馬勇編，《章太炎講演集》（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4），頁 104。

15 章太炎，《太炎先生自定年譜》（香港：龍門書店，1965），頁 4-5。

王莽之遺；古文經傳，悉是僞造。其說本劉逢祿、宋翔鳳諸家，然尤恣肆。又以太史多據古文，亦謂劉歆之所羼入。時人以其言奇譎，多稱道之。」[16] 又曾對《新學僞經考》撰有駁議數十條，並以此請教於孫詒讓，[17] 可見章氏於是年「始分別古文師說」，與康有爲《新學僞經考》的撰成及傳播不無關係，且正與其謂「今文家以今文排斥古文，遂有古文家以古文排斥今文來相對抗」之說相合。因此，章太炎認爲清代的「古文經學」，是在今文《公羊》之學復興以後，才出現以與之相抗衡的學術思路，故章氏謂：「經有古、今文，自昔異路；近代諸賢，始則不別，繼有專治今文者作，而古文未有專業，此亦其缺陷也。」[18] 是章太炎認爲有清一代並未有眞正的「古文經學」，故當是先有今文經學之復興，方有章氏專主「古文經學」之繼，且章氏之「治經專尙古文」，意者即欲建立完整的「古文經學」學說以與如日中天的今文經學對抗，因而並非先有所謂清代「古文經學」，而章氏接其統緒也，此不可不辨。不過，漢學重質樸、重實證的學術特點，對章氏建構「古文經學」概念有很大的影響，但影響之方式，並非如學界所言這樣，簡單歸納爲接續古文經學統緒可以說明得了的。

其次，章氏之所謂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的內涵亦有辨明的必要。有學者嘗謂章太炎早年並非經古文學者，而用以判別今、古文學的標準，則源自周予同《經今古文學》所論，如周氏以古文家視孔子爲先師、史學家，而今文家視孔子爲素王、哲學家、政治家，論者即據此指出章氏早年也尊孔子爲素王，因而判定章氏早年並非古文學者。[19] 此說雖辯，且結論並不一定錯誤，但在論證上卻犯上以後證前的毛病。周氏歸納之古文派特點，實則有很多是出自章太炎及劉師培等人所主張的古文經說，如章氏早年之視孔子爲素王，而後來視孔子爲良史，是章氏將經轉爲史，從而建立經即古文，古文即

16 章太炎，《太炎先生自定年譜》，頁 5。

17 章太炎，〈瑞安孫先生傷辭〉，《章太炎全集》第 4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頁 224。

18 章太炎，〈自述學術次第〉，載陳平原編校，《章太炎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頁 654。

19 張勇，〈戊戌時期章太炎與康有爲經學思想的歧異〉，《歷史研究》1994.3: 24-27。

史的「古文經學」的重要論說，[20] 而此即爲周氏所採納以爲古文派特點之一。正如錢玄同指出：「友人周予同兄之《經今古文學》，我也以爲不對，因爲他的見解是『廖傾』的，而且他不僅要析漢之今古文『學』，還要析清之今古文『學』；而且他竟認所謂清之今古文學與所謂漢之今古文學是一貫的。這都是弟所反對的。」[21] 即周氏之說出自廖平《今古學考》而有所補充，且最重要的是，此說未有意識到所謂清代「古文經學」是清末由章太炎等人經過逐步的研究，才得以完整建立起來的學術概念，與漢代所謂古文學根本並非二而爲一的，因而若因這種分判今、古的方法，而謂章氏早年並非古文學者，結論對錯尚且可以再作討論，唯論證的方法則淹沒了章氏逐步建立今「古文經學」觀念的發展過程，而容易令人以爲章太炎以前已有以經史同體的「古文經學」觀念。[22]

四、章太炎今古文經學觀念的漸次建立

考章氏自 1891 年「始分別今古文經說」，而他之分別今古文經學則由研究《春秋》學開始，由 1891 至 1896 年間章氏即以札記形式撰作《春秋左傳讀》，據他所說：

> 嘗撢嘖於荀（卿）、賈（誼），徵文於（司馬）遷、（劉）向，微言絕恉，迥出慮表，修舉故訓，成《左傳讀》。志在纂疏，斯爲屬草，欲使莊（存與）、孔（廣森）解戈，劉（逢祿）、宋（翔鳳）弢鏇，則鯫生之始願已。[23]

可見章太炎要以考輯「周、秦、西漢先師之說」來「紬微言，紬大義」，發明《左傳》之古義，以回護《左傳》的價值，又指出近人如洪亮吉、李貽德

20 章氏云：「余以爲經即古文，孔子即史家宗主。」見氏著，〈自述學術次第〉，載陳平原編校，《章太炎卷》，頁 643-644。

21 《古史辨》第 5 冊，「附錄」，頁 444。

22 關於這一點，劉巍亦有詳細的說明，見氏著，〈從援今文義說古文經到鑄古文經學爲史學——章太炎早期經學思想的發展軌跡〉，收入桑兵、關曉紅主編，《先因後創與不破不立：近代中國學術流派研究》（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7），第 3 章第 3 節，頁 291-293。

23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頁 1。

「劣能徵引賈、服」；臧壽恭《左義古誼》「雖上扳子駿，亦直捃摭其義，鮮所發明」，[24] 則他認爲只有沿著近儒辨正杜預《集解》，上溯東漢賈、服舊注，到徵引西漢末劉歆《左傳》學說的思路，再進一步上探西漢以至先秦相關的《左傳》學說，才能達至發明《左傳》所傳之「微言大義」的目的。雖然，章太炎很強調這工作，是要反擊今文經學家對《左傳》的攻擊，但他只是採用了與清代今文家提倡今文經學的相似方法，即由東漢之學上溯西漢之學，此意味著從東漢之學中，難以窺見《左傳》學的眞義。從另一方面來說，他的做法只是加強了清代今文家攻擊近儒崇尚許、鄭、賈、馬的合法性。最重要的是，當時的今文學者，指出孔子爲素王、作《春秋》「黜周王魯」、改制以待後王法，故《春秋》所載之制爲孔子參合四代典制而設的新制，研究《春秋》當重義不重事，後人迷於《左傳》爲《春秋》傳的說法，以史解經，是不達《春秋》、甚至經學的眞義的。而章太炎在《左傳讀》中，亦引先秦兩漢可判爲《左傳》經說者，以證明左氏學亦有「黜周王魯」、孔子素王改制的說法。他完全沒有意識到如果孔子於《春秋》託改制之義，而《左傳》亦傳此義，則《左傳》所記典制到底是當時史實，還是素王新制，此一關鍵問題。[25] 簡單來說，章太炎雖自言早年已「治經專尚古文」，但就他早年撰成的《左傳讀》來說，他之所謂專治古文與康有爲等人之倡今文爲敵，只是沿用過往一般視《左傳》爲古文經傳的看法，因而自己專治《左傳》即爲「專尚古文」的簡單觀念，並未涉及到今、古文經學的本質差異問題。

至 1899 年，章太炎撰〈今古文辨義〉，針對廖平 1898 年刊刻的《古學考》，作出駁難，才開始對清代今文家的今古文經學概念，有系統的反駁。當中指出漢代治今文經的今學十四博士，學說互歧，即今文經學一經之中有數家之傳，說既不一，則清代今文家所謂今、古各成宗派的觀念，自亦無據。但又云：

> 廖氏謂……古文重訓詁……古文之訓詁，如《周禮》杜（子春）及大鄭

24 章太炎，《春秋左傳讀敘錄》〈序〉，《章太炎全集》第 2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頁 808。

25 有關章太炎《左傳讀》與清代《公羊》學的關係，詳參拙文，〈章太炎早年的《春秋左傳》學與清代《公羊》學的關係——以《春秋左傳讀》爲討論中心〉，《中國文哲研究集刊》35(2009.9): 161-188。

> （興）等注，在今日視之爲平常，不知當時鑿山通道，正自不易。蓋此諸家未言章句義理，惟求其字句之通，正如今日校勘家，彼此參稽以求通其所不可通。迨其左右采獲，徵結盡解，則豁然塙斯而不可變，非如今日專執小學以說經者，必欲皮傅形聲，捨其已通者而爲之別求新說也。此訓詁之所以是重，而非穿求崖穴者所可擬矣。（原注：近代訓詁家如惠、戴、段、王，皆得古人正脈；其後以小學說經者，則多穿求崖穴矣。）訓詁既通，然後有求大義者，《異義》所載是也。[26]

宋翔鳳亦謂「古文家專明訓故」，廖氏所說正與其同，章太炎亦依此軌轍，以作論述。只是宋翔鳳、魏源等人在指出東漢古文經學專明詁訓的同時，並指出這種被清代漢學家奉爲圭臬的學術方法，由於迷於以方法爲目的，事實上並不能達致經學當講求孔子「微言大義」的眞正目的。而章太炎則認爲訓詁自有訓詁之用，只有「訓詁既通」，才能「有求大義」，基本上他是沿著清代漢學由考文知音，到典章制度，到聖人大義的治學範式，來回護訓詁明經的價值，而非寓目於這種區分今、古文經學的說法是否合理。基本上，〈今古文辨義〉重在反駁廖平的觀點，而未有正面說明今、古文經學概念的問題。

1902 至 1903 年間，章氏修訂《訄書》，當中〈訂孔〉、〈尊史〉諸篇，改變以往孔子爲「素王」、作《春秋》改制立法的看法，將孔子地位重訂爲「良史」，以史的角度重新理解經，及以史學來重塑「古文經學」。同時期而撰成的《春秋左傳讀敘錄》更集中體現了此時章太炎由討論《春秋》今、古文學，而觸及到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之別的具體問題。簡言之，他在《敘錄》中指出，孔子《春秋》本爲史著，經史同體，唯漢代《公羊》學因雜圖讖，從而提倡「黜周王魯」、孔子改制等經說，並視《春秋》爲經，下啓劉逢祿等人經主義、史主事，經義不待事而著的看法，但章氏認爲此並非孔門正義。至於漢代的《左傳》學，雖以研談古文經傳爲核心，唯所建立之經說，則因時代風潮及爭立學官的影響，爲應時世而雜入今文學、圖讖之說，因而東漢以至西漢末劉歆的《左傳》學亦每出現「黜周王魯」、孔子爲「素王」的經說，章氏早年的《左傳讀》便因引漢代《左傳》學先師之說，而提出《春秋》古文學亦提倡「黜周王魯」的看法。但其時他一方面否定杜預對《春

26 章太炎，〈今古文辨義〉，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北京：中華書局，1977），頁 113-114。

秋》古文學的論述，另一方面又提出：「《春秋》三家大義，《公羊》至董而備，《穀梁》至大劉而備，《左氏》至小劉而備。」[27] 唯據其自言，劉歆以至賈、服的《春秋》古文學，既雜入圖讖、今文之說，[28] 則章太炎似又暗示終漢一代而至於今，《春秋》古文學均並非純正的古文學，甚至暗示了所謂漢代治古文經的大家，都曲解了古文經傳所包含的原義。[29] 唯他似乎尚未找到可以取代雜入今文經說、圖讖之言的漢儒古文經說的另一系統，故其雖對漢儒古文學顯露不滿，仍未能提出另一套學說來取而代之。[30]

其後，章太炎因蘇報案入獄，至 1906 年 6 月 29 日出獄，東渡日本。於是年他回覆劉師培（1884-1919）來信時云：

> 來書所述《左氏》三例，第二條云：賈、服雖善說經，然於五十凡例外，間有所補，或參用《公》、《穀》，不盡左氏家法，宜存而弗論。僕懷斯疑甚久，始謂劉、賈諸儒，曾見左氏微言，或其大義略同二《傳》，而杜征南不見，遂疑諸儒詭更師法。後復紬繹侍中所奏，有云《左氏》同《公羊》者，什有七八。乃知《左氏》初行，學者不得其例，故傳會《公羊》，以就其說，亦猶釋典初興，學者多以老、莊皮傅。征南生諸儒後，始專以五十凡例爲揭櫫，不復雜引二《傳》，則後儒之勝於先師者也。然以是爲周公舊典，抑又失其義趣。其間固有史官成法，如赴告諸例，是也。自茲以外，大抵素王新意，賓禮有會盟，而無宗覲，官職汰孤卿，而存大夫，其非周、魯舊史，固已明白。《公羊》以殷禮自文，誠辭遁。《左氏》末師，又謂當時霸制，其於會盟之禮則從矣。抑豈孤卿之秩，亦霸制所無乎？故知酌損《周官》，裁益齊、晉，斯素王之志也。[31]

---

27 章太炎，《春秋左傳讀敘錄》，《章太炎全集》第 2 冊，頁 815。

28 章太炎於 1903 年致書劉師培云：「觀子駿之說《左氏》，尤多旁引《公羊》。」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72。

29 有關章太炎《春秋左傳讀敘錄》的分析，參拙文，〈由《春秋左傳讀》到《春秋左傳讀敘錄》：章太炎《春秋左傳》學的轉變及其相關問題〉，未刊稿。

30 章太炎 1932 年致書徐哲東時云：「《春秋左傳讀》，乃僕少作。其時滯於漢學之見，堅守劉、賈、許、穎舊義，以與杜氏立異，晚乃知其非。」章氏至撰成《敘錄》時，尚未有擺脫漢代之學的見解，仍然認爲只有從劉、賈、許、穎、服這些研究古文經的大家身上，才能得知「古文經學」的經說，以上達經之本義。引文見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920。

31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74。

這段文字完全反映了章太炎由始治《左傳》專崇漢師以疑杜預《集解》，到重新發現杜預《左傳》學價值的發展過程。[32] 就信中所說，章氏早年認爲劉歆、賈逵等東漢古文家得知左氏傳下來的微言，因而他們的經說是保留了左丘明原義的正統「古文經學」學說。但是透過章氏對《左傳》的經年考察，他發覺劉、賈等人傳下來的左氏學，與傳文所表達的以史傳經特點，有著很大的矛盾（尤其「黜周王魯」、孔子創制與記事、傳述舊文之間的矛盾），因而他改變了以往的看法，認爲劉、賈等人在發現古文《左傳》時，實未知《左傳》的傳經特點，而雜引《公》、《穀》凡例以理解《春秋》古文學。反而，杜預以史書記事原則來理解《春秋》及《左傳》，才是眞正明白《左傳》學特點的學者，而《春秋》的本義，亦只有依照《左傳》以史傳經的方法來加以理解，方得孔子本意。但是，章太炎在信中又指出《春秋》並非單純的、依照史實來記錄史事，如《春秋》無宗、覲，[33] 又所載官職卿、大夫不別，[34] 皆與

32 又章氏晚年（1932）致書吳承仕時亦云：「僕治此經，近四十年。始雖知《公羊》之妄，乃于《左氏》大義，猶宗劉、賈。後在日本東京，燕閑無事，仰屋以思，乃悟劉、賈諸公，欲通其道，猶多附會《公羊》。心甚少之，亟尋杜氏《釋例》，文直辭質，以爲六代以來，重杜氏而屏劉、賈，蓋亦有因。」此信回憶宗劉、賈到尊杜預的演變過程，正與致劉師培書相合。引文見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361。

33 《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以賓禮親邦國，春見曰朝，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春秋》經文諸侯之會見，有朝、遇，而無宗、覲。鄭玄注、賈公彥疏，《周禮注疏》（嘉慶二十年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1965），卷 18，頁 12。

34 章氏爲何會指出《春秋》經傳「汰孤卿，而存大夫」，就是劉師培也不明其意。劉氏回信時即謂：「若謂《左氏傳》無公孤，則《周禮》明言『公之孤四命則孤』。鄭眾曰：『九命上公，得置孤卿。』惟上公有之，諸侯不得置也。魯爲侯國，故無二孤。來函謂孤卿之秩，豈亦齊、晉所無？實則按之《周禮》，齊晉本無孤秩也。若《左傳》別卿於大夫，明證超垂，不勝縷舉。乃公謂汰卿以存大夫，亦僕所不解。」案：劉氏即疑章氏的意思是「汰卿而存大夫」，雖劉氏亦不同意此說，但終究要比「汰孤卿而存大夫」合理一些。見劉師培著，鄔國義、吳修藝編校，《劉師培史學論著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頁 365。後來章氏於〈明解故下〉中，分別解釋了《春秋》無覲，以及《春秋》經傳卿、大夫「雖殊號，既爲一科」的問題，而當中只提到《春秋》卿、大夫混而不別，而從沒有提及「孤卿」，更可見章氏此信所謂「汰孤卿，而存大夫」的「孤卿」或許只是一時錯訛，實則其意是指卿。故本文論述時亦將之理解爲「汰卿而存大夫」。〈明解故下〉，見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北京：中華書局，2008），頁 374-375。至於有關《春秋》經傳之不別卿、大夫，杜預《春秋釋例》已云：「諸侯大國

《周禮》所記相違。[35] 雖然《公羊》家可以《春秋》改文從質以作說明，左氏學末師則又可以禮制沿革、春秋時期霸制如是來作解釋，但他卻認爲這些說明和解釋都不達孔子《春秋》之意。他指出孔子既不是改文從質的改制，亦非如實地記錄當時霸制的實況，而是要「酌損《周官》，裁益齊、晉」。但問題是，「裁益齊、晉」尚且可說孔子依周禮譏貶諸侯霸政，「酌損《周官》」則根本上與《公羊》家改制之說相同了，則此又折入《春秋》、《左傳》所記史事，到底何者爲史實，何者爲「素王之志」以「酌損《周官》」的老問題上，而未能貫徹其經史同體，以史解經的觀念。究其實，則章太炎一方面既否定今文學對於孔子及經學的描述，但另一方面似乎認爲單純用記載史事來理解孔子作《春秋》之意，並不能彰顯出孔子、《春秋》以至《六經》的價值，因而說出了「酌損《周官》，裁益齊、晉」，這一矛盾性的判斷，使《經》即使其本質爲史，亦兼具素王之志的內涵，從而維持經學的價值。劉師培回覆此書信時云：

> 來書言《左傳》有素王新法，賓禮有會盟而無宗覲，官秩汰孤卿而存大夫，故酌損《周官》，裁益齊、晉，斯爲素王之志。此說誠新奇可喜，然按之古義，則殊不然。《左傳》所言典禮，無一不與《周官經》合……總之《左傳》所言，俱係《周禮》，不必以《公羊》改制之說附會《左傳》，以淆其家法。賈君〈春秋左傳序〉，首言孔子立素王之法，即係誤采二家之說。實則素王之說，出於緯書。[36]

指出章氏「酌損《周官》」之說，已折入《公羊》家孔子改制之說，反而損害了經史同體的看法。雖然劉氏嘗試以《周禮》及漢儒《左傳》經說來解釋章氏《左傳》無宗、覲和汰卿的疑問，並不一定與事實相符（劉氏後來也放棄了這種解說，而主張以禮變的角度來理解無宗、覲和汰卿），但這時他的確看出了章氏此說仍然未能擺脫孔子改制說的問題。唯章太炎再答劉氏來書續論

之卿，皆必有命，固無所疑，其總名亦曰大夫也。故經傳卿大夫之文相涉，晉殺三卿，而經書大夫；邢邱之會，傳稱大夫，亦皆卿也。」杜預，《春秋釋例（附校勘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 34。

35 《周禮》〈春官宗伯．典命〉：「公之孤四命，以皮帛眡小國之君，其卿三命，其大夫再命，其士一命。」是《周禮》所載，卿與大夫，命秩不同。鄭玄注，賈公彥疏，《周禮注疏》，卷 21，頁 4。

36 劉師培著，鄔國義、吳修藝編校，《劉師培史學論著選集》，頁 365-366。

無宗、覲和汏卿的問題時云：「素王改制，固無其文，桓、文霸制，亦未塙爾。此絕不可解者。」[37] 仍然堅持不以《春秋》所載禮制爲當時史事，故與《周禮》有別，以作解釋，更見章氏要以「素王之志」來提高《春秋》及《左傳》價值的用心。

另一方面，章太炎於 1906 年又發表了〈諸子學略說〉一文，當中論及儒家時云：

> 有商訂歷史之孔子，則刪定《六經》是也；有從事教育之孔子，則《論語》、《孝經》是也。由前之道，其流爲經師；由後之道，其流爲儒家。《漢書》以周秦、漢初諸經學家錄入〈儒林傳〉中，以《論語》、《孝經》諸書錄入〈六藝略〉中，此由漢世專重經術，而儒家之荀卿，又爲《左氏》、《穀梁》、《毛詩》之祖，此所以不別經、儒也。若在周秦，則固有別。且如儒家巨子，李克、寧越、孟子、荀卿、魯仲連輩，皆爲當世顯人，而〈儒林傳〉所述傳經之士，大都載籍無聞，莫詳行事。蓋儒生以致用爲功，經師以求是爲職。雖今文、古文，所持有異，而在周秦之際，通經致用之說未興，惟欲保殘守缺，以貽子孫，顧於世事無與。[38]

這裡從另一個角度，說明了經學與儒學的本質分別。《經》本來就是史，孔子刪定《六經》，只是爲了考訂歷史而已，以求是爲本志，流爲經師；而其教育子弟克己復禮、治國安民，則所志在於致用，流而爲儒家。在漢代以前，雖然今文、古文所傳孔子經義有別，唯「通經致用」之說未興，則尚且未有因致用而曲解《經》、《傳》的問題。這裡章太炎明確的指出，漢代的今文和古文學，均經「通經致用」思潮的影響，將儒學致用之方，用之於本爲求是而刪定之經，因而無論是漢代的今文家經說（尤其是齊學），還是古文家經說，均出現了不合《經》、《傳》本義的情況。與上引致劉師培之書信合觀，則可見章太炎此時基本上對漢代經說充滿懷疑，且對於以往極引周秦兩漢以明「古文經學」經義的想法已有所動搖。

1908 年章太炎於《國粹學報》連載《劉子政左氏說》，[39] 當中仍可窺見

37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78。

38 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頁 288-289。

39 《國粹學報》戊申年（光緒三十四年）第三、四、五、六、七號連載，連載時期爲戊申三月二十日至七月二十日（1908 年 4 月 20 日至 8 月 16 日）。

章氏《左傳》學尚未能完全擺脫今文經說，且嘗試左右彌縫，以牽合《左傳》學以史傳經和《春秋》制禮之說。章太炎很早便判別劉向爲兼修《左傳》及《穀梁》的學者，[40] 因而他認爲可抽繹劉向著作中，解說《春秋》的部分文字，來窺探《左傳》學的經義，故撰《劉子政左氏說》一書。當中〈隱元年《經》「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傳》「贈死不及尸，弔生不及哀，豫凶事，非禮也」〉條，章太炎先引錄劉向《說苑》〈修文〉一段與隱元年《經》、《傳》相關的文字，後下案語云：

> 案子政本治《穀梁》，此條則用《左氏》、《公羊》說，而又引荀子之說《穀梁》，明此乃三家說《春秋》制禮之通義，然首引《左氏》說，則此條實《左氏》之大義也。[41]

因應劉向兼治《左》、《穀》的見解，章氏認爲孔子作《春秋》以制禮，是《春秋》三家之學的共同立場。同一條中，章太炎又進一步分析輿馬之制的問題：襄十九年《左傳》「鄭公孫蠆卒……王追賜之大路，使以行禮也」，何休指出：「天子車稱大路，諸侯車稱路車，大夫稱車。今鄭子蟜諸侯之大夫耳，當與天子士同賜其車，而名之大路，非正也。」鄭玄則謂「卿以上所乘車皆曰大路」，並引《詩》「彼路斯何，君子之車」及〈王制〉「卿爲大夫」證成大夫之車亦稱爲「路」的說法。章太炎引服虔之說，判斷「天子賜車則稱大路，尊卑俱得乘矣」來回應何休的駁難。但劉向《說苑》〈修文〉既云：「天子之賵，乘馬六匹、乘輿；諸侯四匹、乘車；[42] 大夫曰參輿；元士、下士不用輿。」章太炎既定此段文字爲《春秋》制禮的三家通義，則《左傳》傳文稱大夫乘「大路」，而章太炎判爲左氏說的《說苑》〈修文〉稱「乘輿」，二者終有不合。因而章氏提出了折衷的說法，他說：

---

40 1886 年撰成的《春秋左傳讀》，卷 9 云：「大劉曾分《國語》。《論衡．案書篇》云：『劉子政玩弄《左氏》，童僕妻子皆呻吟之。』則知大劉實兼治《左》、《穀》，未可以《漢書》所云『自持其《穀梁》義』抹殺也。」見《章太炎全集》第 2 冊，頁 529。1903 年，章太炎致書劉師培時即謂：「中壘雖治《穀梁》，然呻吟《左氏》，見于君山《新論》，是故《說苑》、《新序》所述，單文只字，悉東序之秘寶，石室之貞符也。」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71。

41 章太炎，《劉子政左氏說》，《章氏叢書》（臺北：世界書局，1982），頁 1-2。

42 案：原爲天子「乘車」、諸侯「乘輿」，章太炎引賈誼說改之。章太炎，《劉子政左氏說》，頁 2-3。

> 詳此典章（案：指尊卑俱得乘大路），宗周舊制。《春秋》損益四代，義則有殊……乘輿之名，非周所有，亦非起於秦漢，乃《春秋》家所定爾。凡四馬爲乘，故諸侯曰乘車。天子六馬，亦從乘名，而曰乘輿。大夫三馬則不稱乘，而稱參輿，上得兼下，下不得兼上也。[43]

章氏左右彌縫，囿於《春秋》制禮爲三家通義，以及劉向所說「乘車」、「乘輿」之制亦爲《左傳》學所主的看法，因而指稱襄十六年《左傳》「大路」爲宗周舊制，而劉向稱說左氏義爲《春秋》制禮新法，漠視《傳》文，而僅以師法爲斷，終究扞格難通。且天子駕六，正如章氏引《五經異義》所云：「《易》孟京、《春秋公羊》說天子駕六。《詩》說天子至卿大夫同駕四，士駕二。」又指出《毛詩》說不主天子駕六，而〈王度記〉則和《公羊》說同樣主天子駕六之說，章氏引了各種文獻後總括地說：

> 《毛詩》說周制也，《王度記》說《春秋》制也。大路、乘輿諸名，《公羊》、《左氏》有異，天子駕六之制，《公羊》、《左氏》所同。《公羊》知《春秋》改制，不識周時舊章，則於《毛詩》相閡，《左氏》事從其舊，法從其新，斯古今兩制泯無牴牾，此則史官之能事，非鄉曲今文所擬矣。[44]

章氏於此進一步指出，《左傳》沿用「大路」之名，是事從舊章，但透過劉向所引亦可知左氏說亦主天子駕六的「乘輿」新制。所謂「事從其舊，法從其新」，明顯是章氏既要堅持劉向稱說的，爲左氏義，同時爲了解決《左傳》傳文與劉說不相合的問題，因而牽合而成的一種說法。[45] 故章太炎晚年回顧其《左傳》學時云：「《劉子政左氏說》……亦牽摭《公羊》於心未盡於慊也。」[46] 又云：「昔撰《劉子政左氏說》，猶從賈（逵）素王立法義，今悉不取。」[47]

章太炎的「古文經學」觀念，到 1908 至 1910 年間，才完整的建立起

---

43 章太炎，《劉子政左氏說》，頁 3。

44 章太炎，《劉子政左氏說》，頁 3-4。

45 另〈昭三十二年《經》「冬，仲孫何忌會晉。韓不信齊高張、宋仲幾、衛世叔申、鄭國參、曹人、莒人、薛人、杞人、小邾人城成周」〉條討論《公羊》「新周」之義云：「獎借篡夫，過爲側詭。」但終究是「時論使然，非《公羊》獨創之義」，對《公羊》學「黜周王魯」之說仍有所肯定。章太炎，《劉子政左氏說》，頁 27-28。

46 章太炎 1932 年致徐哲東書語，見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920。

47 章太炎，《春秋左氏疑義答問》，《章太炎全集》第 6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頁 259。

來。這兩年間，他撰作及刊登了多篇與今文經學、「古文經學」問題相關的文章，當中最重要的，是〈原經〉（1908 年寫成，1909 年刊於《國粹學報》，後收入 1910 年出版的《國故論衡》）、及〈明解故下〉（收入 1910 年出版的《國故論衡》）。〈原經〉大部分的內容是根據以往提出過的論點，再加詳論，例如反駁今文家《六經》皆孔子制作、素王改制的說法；論證經史同體，以至分析「素王」的語義等，均是沿著以往的思路，作詳細論證而來的。是篇最重要的一點，是反映了章太炎已找到一個論證的方法，來解決上引 1906 年致書劉師培時所呈現的矛盾，他說：

> 然《春秋》所以獨貴者，自仲尼以上，《尚書》則闊略無年次，百國春秋之志，復散亂不循凡例；又亦藏之故府，不下庶人，國亡則人與事偕絕，太史公云「史記獨藏周室，以故滅」，此其效也；是故本之吉甫、史籀，紀歲時月日，以更《尚書》，傳之其人，今與《詩》、《書》、《禮》、《樂》等治，以異百國春秋，然後東周之事粲然著明。令仲尼不次《春秋》，今雖欲觀定、哀之世，求五伯之迹，尚荒忽如草昧。夫發金匱之藏，被之萌庶，令人人不忘前王，自仲尼、左丘明始。且蒼頡徒造字耳，百官以治，萬民以察，後嗣猶蒙其澤。況於年歷晻昧，行事不彰，獨有一人，抽而示之，以詒後嗣，令遷、固得持續其迹，訖於今茲。則耳孫小子，耿耿不能忘先代，然後民無攜志，國有與立，實仲尼、左丘明之賜。故《春秋》者，可以封岱宗，配無極。[48]

又在反駁漢代五經家「欲以經術干祿」，因言孔子作《春秋》爲百世制法後說：

> 世欲奇偉尊嚴孔子，顧不知所以奇偉尊嚴之者……國之有史久遠，則亡滅之難。自秦氏訖今茲，四夷交侵，王道中絕者數矣；然搢者不敢毀棄舊章，藉不獲濟，而憤心時時見於行事，足以待後，故令國性不墮，民自知貴於戎狄，非《春秋》孰維綱是？《春秋》之績，其什伯於禹邪。禹不治洚水，民則溺，民盡溺則無苗裔，亦無與俱溺者；孔子不布《春秋》，前人往，不能語後人，後人亦無以識前，乍被侵掠，則相安於輿臺之分……此可爲流涕長潸者也。然則繼魏而後，民且世世左衽，而爲羯胡鞭撻，其憯甚於一朝之溺。《春秋》之況烝民，比之天地亡不幬持，豈虛譽哉？何

48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01-303。

取神怪之說，不徵之辭，云爲百世制法乎？[49]

結合這兩段文字，可知章太炎認爲孔子編訂《詩》、《書》、《禮》、《樂》均是爲了傳述先王之跡，且有鑒於其時史官記事散亂無統，故復依由尹吉甫、史籀所創之編年史凡例，參考諸國史書而作《春秋》。孔子編訂《六經》的貢獻，一方面在於他使堯舜、三王以至東周之史事不至遺缺，且《六經》經過孔子編訂才得以由官司所藏轉變爲下及庶民，使人物事跡、典章制度不致於因一國之亡而亡；另一方面在於人民透過孔子編訂之經，而知一國之所以爲一國，一民族之所以爲一民族，凝聚民族意志，使國家得以成立，故存述史事，使人國性不墮，即便面對外夷交侵的環境，人民亦不會忘卻自身的歷史身分，此貢獻比大禹治水更大。

其實，章太炎於 1902 年已強調歷史有鼓舞民氣之用。他致書梁啓超時云：「所貴乎通史者，固有二方面：一方以發明社會政治進化衰微之原理爲主，則於典志見之；一方以鼓舞民氣、啓導方來爲主，則亦必於紀傳見之。」[50] 而梁啓超即於同年發表〈新史學〉，強調革新中國史學，使之有能力促進中國民衆的民族意識和保證中國的續存。[51] 這段時期，章、梁不約而同提倡新史學，固然與他們在日本接觸到西方社會學及民族主義思潮密切相關，因而他們的新史學一方面強調國史與民族成立的重要關係；另一方面亦強調以新思想，特別是社會進化論，作爲中國新史學的理論根本。[52] 但章太炎這段時期，尚未結合民族主義思想、史學和經學三者。直至 1907 年，章太炎於《民報》刊出〈答鐵錚〉，始見其將民族主義思想、史學及經學三者結合起來，他指出：

若夫孔氏舊章，其當考者，惟在歷史，戎狄豺狼之說，管子業已明言。上

49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05-306。

50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42。

51 （德）施耐德（Axel Schneider）著，關山、李貌華譯，《真理與歷史：傅斯年、陳寅恪的史學思想與民族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8），頁 66-67。

52 有關清末民初「國史」概念的建立詳參余英時，〈20 世紀中國國史概念的變遷〉，載氏著，《人文與理性的中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頁 356-375。有關章太炎和梁啓超 1902 年前後提倡新史學之同異，見陸胤，〈清末章太炎、梁啓超學派之分合——以「新史學」爲線索〉，《中華文史論叢》2008.4(2008.12): 181-234。

> 自虞、夏，下訖南朝，守此者未嘗逾越，特《春秋》明文，益當保重耳。雖然，徒知斯義，而歷史傳記一切不觀，思古幽情，何由發越？故僕以爲民族主義，如稼穡然，要以史籍所載人物制度、地理風俗之類，爲之灌溉，則蔚然以興矣。不然，徒知主義之可貴，而不知民族之可愛，吾恐其漸就萎黃也。孔氏之教，本以歷史爲宗，宗孔氏者，當沙汰其干祿致用之術，惟取前王成迹可以感懷者，流連弗替。《春秋》而上，則有六經，固孔氏歷史之學也。《春秋》而下，則有《史記》、《漢書》以至歷代書志、紀傳，亦孔氏歷史之學也。[53]

章太炎以經爲史的觀點很容易使人聯想到章學誠的「六經皆史」說。雖然當今學界對於章學誠「六經皆史」的內涵及價值有不同的看法，[54] 但不管如何解釋章學誠「六經皆史」說的內涵，其說並沒有歷史之藏有中國國民精神之含意。而這種含意正是章太炎所強調，並以之解釋《六經》之爲中國史學之源的民族精神價值。[55] 1940 年，錢穆撰成《國史大綱》，當中所強調之民族主義精神，正與章氏的國史觀念一脈相通。[56]

章太炎以民族精神強調歷史的價值，從而以往的矛盾亦不復見，他前此曾因《春秋》無宗、覲及卿大夫不別的問題，而謂此反映了「素王」、「酌損《周官》」之志，現在他於〈原經〉謂：

> 《周禮》者，成周之典。周世最長，事異則法度變，重以厲王板蕩，綱紀大亂，疇人子弟分散，《周禮》雖有凡要，其纖悉在疇人，疇人亡則不能舉其事，雖欲不變無由。故《左氏》言春秋時制，既不悉應《周官》。其後天下爭於戰國，周道益衰，禮家橫見當時之法，以爲本制。[57]

以典制流變的角度來理解經傳所載禮制不同的問題。〈明解故下〉更詳細的以

---

53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179。

54 有關學界對章學誠「六經皆史」說的各種評價，可參考劉巍，〈章學誠「六經皆史」說的本源與意蘊〉，《歷史研究》2007.4: 63-66。

55 余英時說：「他們（章太炎、劉師培等《國粹學報》作者）繼承了 18 世紀歷史哲學章學誠的思想，他們神化歷史，並反復引用『六經皆史』的名言。在這些學者眼中，中國的國民精神就包含在其歷史中，這種精神與其歷史一樣悠久。」見氏著，〈20 世紀中國國史概念的變遷〉，《人文與理性的中國》，頁 361。

56 余英時，〈20 世紀中國國史概念的變遷〉，《人文與理性的中國》，頁 374。

57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09-310。

《經》、《傳》所載，論證成周至春秋時期的禮制變化，當中所言即有前此以爲「素王之志」的無覲和汰卿。[58] 又〈原經〉延續了〈諸子學略說〉的看法，認爲經學與諸子學之間有著本質的差別，其云：「惑者不睹論簒之科，不銓主客。文辭義理，此也；典章行事，彼也。一得造，一不得造。」[59] 認爲《經》本爲記載典章行事的史，爲客觀之學；文辭義理則爲主觀之學。而素王改制之說，即因漢儒不明《經》的本質，以主觀意志來說客觀之學，從而出現的曲說。

章氏既認爲今文家治經之法，是源自錯誤理解《六經》本質所致，他於〈明解故下〉便述及正確治經之法，當中云：「《六經》皆史之方，治之則明其行事，識其時制，通其故言，是以貴古文。」[60] 治《經》之法便在於考明其事、其制、其言。所謂古文，章氏解釋即「壁中所得，河間所寫，張蒼所獻」等古文《經》、《傳》，他指出研治這些《經》、《傳》的方法是：

> 後世依（古文《經》、《傳》）以稽古，其學依準明文，不依準家法。成周之制，言應《周官經》者是，不應《周官經》者非。覃及穆王以下，六典寢移，或與舊制駁，言應左氏內、外傳者是，不應左氏內、外傳者非，不悉依漢世師說也。[61]

並指出治古文不準漢代古文家師說之原因：

> 傳記有古、今文；今文流別有數家，一家中又自爲參錯；古文準是。又古文師出今文後者，既染俗說，弗能棄捐，或身自傳會之，違其本眞。今文《傳》、《記》師說，或反與《周官》、《左傳》應，古文師說顧異。略此三事，則足以明去就之塗矣。[62]

這裡指出漢儒今文經說既雜讖緯，而古文經師既出今文師後，往往引今文經說以解古文《經》、《傳》（因而早年章氏《左傳讀》引漢代左氏經說以解《左傳》，亦有「黜周王魯」、素王改制之說），甚至出現不合古文《經》、《傳》原文的情況。因而，章太炎認爲只有在認清《六經》本質是史的前提下，方可

58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74-384。
59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294。
60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56-357。
61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58-359。
62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59-360。

見漢代古文說之雜糅今文說（誤史爲經），從而可以擺脫漢代師說的範囿，以考史事、明制度、通語言的方法治《經》。故章氏在此篇最後云：

> 《左氏》有五十凡例，《傳》所旃表，以詒後昆。漢師猶依違二家，橫爲穿鑿，斯所以待杜預之正也。若乃行事之詳不以傳聞變，故訓之異不以一師成，忽其事狀，是口說而非傳記，則雖鼓篋之儒，載筆之史，猶冥冥也。違其本志，則守達詁而不知變……要之，糅雜古今文者，不悟明文與師說異；拘牽漢學者，不知魏晉諸師猶有刊剟異言之績。[63]

治《經》中事當依明文，不依師說，尤其不當迷於漢代經說，通《經》中言，亦當求其當，不當只依一家詁訓。直至這時，章太炎才對古文《經》、《傳》的本質、治古文學的方法，建立起完整而貫通的論述。由章太炎於〈明解故下〉對漢代古文學的態度來看，他基本上否定了漢代有眞正的古文學出現，反倒是魏晉時期的杜預以史來理解《左傳》，才得古文《經》、《傳》明文之意。

五、章太炎今古文經學觀念的問題

因應上文疏理章太炎建立的「古文經學」觀念，這裡尚有三點要加以說明：第一，章太炎提出依準明文，不依準師說的治經方法，表面上看似與追求實事求是的清代漢學相同，若是，即前人將漢學等同古文經學，且謂章氏接續古文經學統緒之說法，自可成立。唯章氏此處不準一家之治《經》方法，雖似與漢學求是相同，但究其所以要依準明文的動機則異。漢學治《經》以考文知音，到知其典章制度，再到得知聖人之義，並未有意識到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之別，且聖人之義具體指甚麼亦未有詳細的說明，正如章太炎回憶早年依循漢學方法治經時云：「余始治《經》，獨求通訓故、知典禮而已；及從俞先生游，轉益精審，然終未窺大體。」[64] 這裡所說的「大體」似乎便是所謂聖人《六經》之義到底是甚麼的問題。因而章氏要求先體察到聖人之義的本質，亦即先要明白今文經學與「古文經學」之別，唯有明白到

63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84-385。

64 章太炎，《太炎先生自定年譜》，頁 4-5。

《六經》的本質是史，才能了解經學之所貴處，此亦正是經學之「大體」所在，而古文《傳》、《記》以史傳《經》的性質正正與孔子編訂《經》的本質和動機相合，因而相較別視經史的今文經學來說，更接近孔子修經的原義。由是所謂依準明文便自是依準古文《經》、《傳》的明文了，而與漢學不別今文經學、「古文經學」觀念的求是大不相同，當中多了一重理解和揀別的過程。且由上文可見，章太炎是經過多年的考察和不斷修正舊說，才能提出「古文經學」本質及方法的完整論述，他更以之與清代今文家所倡之今文經學相區別，這絕非所謂接續「古文經學」統緒的判斷，所能說明得了的學術概念建立過程，因而錢玄同才說章太炎以前尚未有一個純粹的古文家。[65]

第二，章太炎既認爲漢代古文師說不符合古文《經》、《傳》原文，且有雜糅今文經說之弊，由是而引出不迷漢師的「古文經學」觀念，即不以漢代古文家師說來範囿「古文經學」；但另一方面，章氏並沒有將相同的原則應用到今文經學的論述，將今文《經》、《傳》原文所反映的今文經說與漢代經師所提倡的經說分別開來。如章氏在《春秋左傳讀》中，曾指出《公羊》學的「黜周王魯」說，是漢代經師曲解《公羊傳》「新周」而出現的經說，[66] 即所謂「黜周王魯」以至「經主義而不主事」，均出自後師的誤讀。但他在《春秋左傳讀敘錄》又云：

---

65 錢玄同，〈重論經今古文學問題〉，《古史辨》第 5 冊，頁 58。

66 《左傳讀》卷 7〈成周宣謝火〉云：「宣十六年《經》：『夏，成周宣謝火。』〈五行志〉引《左氏》說：『謝者，講武之坐屋。』服子慎注：『宣揚威武之處。』麟案：《公羊傳》云：『外災不書，此何以書？新周也。』孔巽軒（廣森）說之曰：『周之東遷，本在王城。及敬王避子鼂之難，更遷成周。作《傳》者據時言之，故號成周爲新周，猶晉徙新田，謂之新絳；鄭居郭、鄶之地，謂之新鄭云爾。《傳》道此者，言成周雖非京師，而先王宮廟有大災變，火爲除舊布新之象，其後敬王果新邑于此，故《春秋》大之同於京師，而錄其災也。向使周人寅畏譴異，脩政更始，則子鼂之亂必不作，必可以無居新周之事矣。』治《公羊》者，舊有新周、故宋之說，新周實非如注解，故宋《傳》絕無文，唯《穀梁》有之，然意尤不相涉。巽軒此說，未必得《公羊》本義，而于《左氏》甚切。蓋火者，毀也。毀講武之坐屋者，示毀武備而虛尚文德也。敬王請城成周于晉曰：『昔成王合諸侯，城成周以爲東都，崇文德焉。今我欲徼福假靈于成王，修成周之城，俾戍人無勤，諸侯用寧，蝥賊遠屏，晉之力也。』是敬王有虛慕文德之意，周所以弱也。《五行傳》曰：『殺太子，以妾爲妻，則火不炎上。』說曰：『殊別適庶，則火得其性矣。』敬王與子鼂之爭，實由景王亂適庶之故。此火不炎上，其指博矣。」見《章太炎全集》第 2 冊，頁 415。

> 《左氏》稱孔丘聖人之後而滅于宋，穀梁子聞其說，故于「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傳》曰：「其不稱名，蓋爲祖諱也。孔子故宋也。」《公羊》誤讀《穀梁》之文，復於「成周宣榭災」下，發新周之文以偶之，由是有黜周王魯之謬。[67]

指出《公羊傳》之「新周」是撰傳者有意配合《穀梁》「故宋」傳文，以發「黜周王魯」之說。雖然，章氏意識到今文《經》、《傳》與清代今文學家所提倡的今文經說，應當有所區別，甚至在〈明解故下〉曾指出《公羊》師說與《公羊傳》亦有所不合，[68] 但是章氏並沒有刻意地將二者區分開來。他建立的「古文經學」觀念，是以由古文《經》、《傳》出發的、不迷於漢師的治《經》方法爲核心的，但他所批評的今文經學則是指向漢師所建立的今文經學傳統，因而他的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並不是對稱的概念。他更嘗用此不對稱的觀念，分析清代經學家的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的歸屬問題，在 1924 年致書支偉成討論《清代樸學家列傳》時，章氏云：

> 今文之學，不專在常州。其莊、劉、宋、戴諸家，執守今文，深閉固拒，而附會之詞亦眾，則常州之家法也。若凌曙之說《公羊》，陳立之疏《白虎》，陳喬縱之輯三家《詩》、三家《尚書》，只以古書難理，爲之徵明，本非定立一宗旨者，其學亦不出自常州。此種與吳派專主漢學者當爲一類，而不當與常州派並存也。當漢學初興時，尚無古今文之分別。惠氏於《易》，兼明荀、虞。荀則古文，虞則今文也。及張惠言之申虞氏，亦今文也。其他如孫之《尚書》，江之《禮書》，或采《大傳》，或說《戴記》，皆今古文不分者。故不得以偶說今文經傳，遂以常州家法概之。《春秋》三傳，《穀梁》最微；桐鄉之鍾（文烝），丹徒之柳（興恩），番禺之侯（康），皆具扶微補絕之心，而非牢守一家以概六藝者，與常州家法絕殊。要之，皆吳派之變遷而已。[69]

此處章太炎將清代考證今文《經》、《傳》的學者，都排出今文學之外，而只視他們爲漢學考證學的一部分，當中明顯包含著今文經學當以漢師所說經說爲中心的意識，而判別哪一位學者是今文學者，亦當以其是否主倡漢代今文

---

67 《章太炎全集》第 2 冊，第 865 頁。

68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國故論衡疏證》，頁 366-367。

69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828-829。

經說爲本。[70] 故他於同一封書信裡又說：

> 龔自珍不可純稱「今文」，以其附經於史，與章學誠相類，亦由其外祖段氏「二十一經」之說，尊史爲經，相與推移也。[71]

章太炎憑著自己對古文《經》、《傳》的研究，得出經是史的結論。古文《經》、《傳》即以史傳經，故得經之本義，因而我們治經亦當用研治歷史的方法。相反，他視今文經學爲別視經、史的學派，因而龔自珍「附經於史」，並不能被納入今文學之內，此更可見章太炎是以漢代今文經說來範囿今文學的。因而他曾說：

> 清代治經，分古文今文兩派……古文是歷史，今文是議論，古文家治經，於當時典章制度很明白的確；今文家治理，往往不合古時的典章制度。《周禮》、《春秋左傳》都是古文學，《詩》和《書》則有古文有今文。但是今文家所說往往與古文情形不對，古文家將經當歷史看，能夠以治史的法子來治經，就沒有紛亂的弊病。[72]

將今文經學定爲以治理、議論爲主的經學派別，而將「古文經學」視爲以治史方法治經的經學派別。「古文經學」以歷史方法治《經》，是章太炎自身不迷漢師而得出的結論，今文經學以議論治《經》，則卻是章太炎以漢代師說爲本所得出的結論，因而他的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觀念，是不對稱的。

第三，章太炎在分析《六經》的本質時，十分強調《經》之爲史，且分經師與儒生爲二，認爲治《經》是客觀之學，而治子則爲主觀之學，二者各有其相應的範疇。而漢儒孔子改制說之出現，即因不別主客觀學術思路，從而衍生出來的學說。章氏別視經、子的看法，後來更引起了與胡適有關治

---

70 當今學界每以今文經學指稱清中葉以來復興的《公羊》學，及其後以《公羊》學經義發展出來的學說，實則此一方面隱沒了個別學者《春秋》主今文《公羊》之學，而他經則兼修古文學的情況（如莊存與、劉逢祿），另一方面又隱沒了認同今文《經》及其經說優於古文《經》及其經說的今文考證之學（陳壽祺、陳喬樅父子之輯今文《尚書》經說）。有關清代今文經學的兩條發展進路及《公羊》學、今文經學等概念的探討，參蔡長林，〈清代今文學派發展的兩條路向〉，載彭林編，《經學研究論文選》，頁 75-100。

71 馬勇編，《章太炎書信集》，頁 829。

72 章太炎，《研究中國文學的途徑》（原載於《宗聖學報》第 3 卷第 2 冊第 25 號，1921 年 5 月），載馬勇編，《章太炎講演集》，頁 76。

經、治子方法的論爭。[73] 不過，章太炎之分別經、子及主、客觀之學，並非絕對。尤以《周易》多陳義理，便與子近，章氏自身研究《周易》亦偏重於主觀的方法（即義理的方法），而非「明其行事，識其時制，通其故言」，因而章氏晚年稍微修正其「《六經》皆史之方」的絕對性陳述：

> 古無史之特稱。《尚書》、《春秋》皆史也，《周禮》言官制，《儀禮》記儀注，皆史之旁支。禮、樂並舉，樂亦可入史類。《詩》之歌咏，何一非當時之史料。大、小〈雅〉是史詩，後人稱杜工部爲詩史者，亦以其善陳時事耳。《詩》之爲史，當不煩言。《易》之所包者廣，關於哲學者有之，關於社會學者有之，關於出處行藏者亦有之。其關於社會進化之跡，亦可列入史類，故陽明有《六經》皆史之說，語雖太過，而史與儒家，皆經之流裔，所謂六藝附庸，蔚爲大國，蓋無可疑。[74]

這裡可看到，章太炎指出經史同體，並主張以有別於治子方法的客觀方法來治經，且指出「《六經》皆史之方」，但當要將此擴大到範囿《周易》之時，則遇到理論上的困境，故此文亦謂「《六經》皆史之說」爲「太過」。從根本說來，《六經》的性質有別，要以一套單一的體系來解說六經性質，出現扞格難通處，似是勢所必然。章太炎的「六經皆史」分判經史與諸子，卻難以爲《周易》定位；反觀清代部分今文經學家，要別視經、史，經主義而不待事，但同樣地在爲《尚書》和《春秋》定位時，也會出現理論上的困難。因而無論是章太炎，還是清代今文學家所提出的今古文經學觀念，也都存在著與《六經》性質不符的問題。

六、結　論

總括而言，章太炎的「古文經學」並非接續而來的學術概念，而是他經過多年的考察建立出來的經學觀念。因而，當我們判斷章太炎承接「古文經

73　詳參陳平原，《中國現代學術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適之爲中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頁 183-209；張永義，〈經、子之別與「國故」問題——章太炎、胡適關於治學方法的論爭〉，載陳少明編，《現代性與傳統學術》（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3），頁 74-98。

74　章太炎，〈論經史儒之分合〉，馬勇編，《章太炎講演集》，頁 241-242。

學」傳統，到底是採用他自身的標準，還是部分清代今文家的標準，便當有所說明。按照部分今文家（宋翔鳳、康有爲）的標準，則惠棟、戴震等人都是無意識間回復劉歆傳統的古文家，因而漢學等同古文經學，章太炎既繼承惠、戴的漢學求是傳統，則等同於接續古文經學統緒了。但是，按照章太炎自身的說法，「古文經學」由漢代至今，均未有眞正建立起來，不單止惠、戴並非眞正的古文家，就是提倡古文《經》、《傳》的劉歆也並不眞正明白古文《經》、《傳》所主的經學觀念爲何，由這個角度出發，則章太炎是「古文經學」的建立者而非接續者，因而所謂章太炎接續「古文經學」統緒的說法便不正確了。另外，章太炎所提出的今文經學和「古文經學」觀念，與清代今文學家所提出的，同樣存在若干理論層面上的難點，故無論是哪一方的分判，似乎都未能完全說清楚今、古文經學的本質問題。說到底，所謂今、古文經學之所謂「學」到底是否成立，至今仍然值得再作考慮。尤其無論我們將清代今文學家以至章太炎的今、古文經學觀念應用到漢代經學的論述中，都會遇上極大的困難，因而將他們的今古文經學觀念視爲經學學說以作考究，問題尚且不大，但若將之視爲經學史上的眞實，便難免出現種種問題了。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東漢．鄭玄注、賈公彥疏，《周禮注疏》，嘉慶二十年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1965。

西晉．杜預，《春秋釋例（附校勘記）》，北京：中華書局，1985。

清．江藩著、漆永祥箋釋，《漢學師承記箋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清．宋翔鳳，《樸學齋文錄》，《續修四庫全書》第 1504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清．魏源，《魏源全集》，長沙：岳麓書社，2004。

清．康有爲著，姜義華、張榮華編校，《康有爲全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

二、近人論著

（美）艾爾曼（Benjamin A. Elman）著，趙剛譯　1995 《從理學到樸學——中華帝國晚期思想與社會變化面面觀》，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

余英時　2000 《論戴震與章學誠》，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余英時　2007 〈20 世紀中國國史概念的變遷〉，載氏著，《人文與理性的中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356-375。

李潤強　2007 《清代進士群體與學術文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周予同　1996 〈「漢學」與「宋學」〉，載周予同撰，朱維錚編，《周予同經學史論著選集（增訂本）》，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頁 322-337。

尚小明　1999 《學人遊幕與清代學術》，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德）施耐德（Axel Schneider）著，關山、李貌華譯　2008 《真理與歷史：傅斯年、陳寅恪的史學思想與民族認同》，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洪順隆　1999 〈章太炎與左傳〉，善同文教基金會編，《章太炎與近代中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里仁書局，頁 17-54。

徐雁平　2007 《清代東南書院與學術及文學》，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馬勇編　2003 《章太炎書信集》，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

馬勇編　2004 《章太炎講演集》，石家莊：河北人民出版社。

張永義　2003 〈經、子之別與「國故」問題——章太炎、胡適關於治學方法的論爭〉，載陳少明編，《現代性與傳統學術》，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頁 74-98。

張　勇　1994 〈戊戌時期章太炎與康有爲經學思想的歧異〉，《歷史研究》1994.3: 24-35。

張壽安　2005 《十八世紀禮學考證的思想活力：禮教論爭與禮秩重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梁啓超　2000 《清代學術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章太炎　1965 《太炎先生自定年譜》，香港：龍門書店。

章太炎　1982 《章太炎全集》第 2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章太炎　1982 《章氏叢書》，臺北：世界書局。

章太炎　1985 《章太炎全集》第 4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章太炎　1986 《章太炎全集》第 6 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章太炎著，龐俊、郭誠永疏證　2008 《國故論衡疏證》，北京：中華書局。

陳平原　2005 《中國現代學術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適之爲中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陳平原編校　1996 《章太炎卷》，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

陳居淵　1998 〈清代的家學與經學——兼論乾嘉漢學的成因〉，《漢學研究》16.2: 197-224。

陳　致　2005 〈嘉興李氏的經學研究：從一個經學群體的出現看科舉制度對乾嘉學術轉型的影響〉，「浙江學者的經學研究第一次學術研討會」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2005.6.23-24。

陳　致　2006 〈從劉顯曾、劉師蒼硃卷看儀徵劉氏的先世、科舉與學術〉，《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6.3(2006.5): 66-78。

陸　胤　2008 〈清末章太炎、梁啓超學派之分合——以「新史學」爲線索〉，《中華文史論叢》2008.4(2008.12): 181-234。

湯志鈞　1995 〈辛亥革命前章炳麟學術思想評價〉，載氏著，《經學史論集》，臺北：大安出版社，頁 187-217。

湯志鈞編　1977 《章太炎政論選集》，北京：中華書局。

黃梓勇 〈由《春秋左傳讀》到《春秋左傳讀敘錄》：章太炎《春秋左傳》學的轉變及其相關問題〉，未刊稿。

黃梓勇　2009 〈章太炎早年的《春秋左傳》學與清代《公羊》學的關係——以《春秋左傳讀》爲討論中心〉，《中國文哲研究集刊》35(2009.9): 161-188。

劉玉才　2008 《清代書院與學術變遷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劉師培著，鄔國義、吳修藝編校　2006 《劉師培史學論著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劉　巍　2007 〈從援今文義說古文經到鑄古文經學爲史學——章太炎早期經學思想的發展軌跡〉，收入桑兵、關曉紅主編，《先因後創與不破不立：近代中國學術流派研究》，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頁 254-297。

劉　巍　2007 〈章學誠「六經皆史」說的本源與意蘊〉，《歷史研究》2007.4: 63-88。

蔡長林　2002 〈清代今文學派發展的兩條路向〉，彭林編，《經學研究論文選》，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頁 75-100。

蔡長林　2010 《從文士到經生：考據學風潮下的常州學派》，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錢玄同　2003 〈重論經今古文學問題〉，《古史辨》第 5 冊，海口：海南出版社，頁 15-60。

羅檢秋　2006 《嘉慶以來漢學傳統的衍變與傳承》，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Zhang Taiyan's Notion of New and Old Text Classics Studies

Huang Zi-yong*

Abstract

When discussing late Qing intellectual history, past scholars have often equated Han Learning 漢學, which was highly respected in the Qing, with the Old Text school of Classics Studies 古文經學, as opposed to the New Text school of Classics Studies 今文經學. However they have failed to take into account the discourse of late Qing scholars who promoted the old text classics regarding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 Old and New Text schools.

When discussing Zhang Taiyan's 章太炎 old text scholarship, for example, scholars have often continued to use the ideas of the Qing dynasty New Text school to develop their discourse, sometimes leading to over-simplification or errors of understanding. Through discussion of the process by which Zhang Taiyan established the concepts of Old Text Classics Studies, this paper aims on the one hand to correct some inaccuracies in the understanding of his views on Classics studies, and on the other to point out that the concepts of the New and Old Text schools consistently used by scholars are by no means self-evidently correct, and ought to be further analyzed.

Keywords: New Text school, Old Text school, Zhang Taiyan 章太炎, *Zuozhuan* 左傳, Han Learning

---

* Huang Zi-yong is a lecturer in the Department of General Education and Language Studies at Caritas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Hong Kong.